

证券代码：832323

证券简称：聚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羊尖镇机械装备产业园 B 区宝园路 25 号大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惠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856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4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85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85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85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85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85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85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、《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85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自查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自查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85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长平律师、华诗影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1 日